

股票代號:5471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onix Technology Co., Ltd.



105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日期：中華民國105年6月21日上午9時整

地點：台元科技園區-劇場式會議中心(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26號2樓)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目錄

	<u>頁次</u>
壹、開會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參、討論事項.....	3
肆、報告事項.....	6
伍、承認事項.....	7
陸、臨時動議.....	9
柒、附錄	
一、營業報告書.....	10
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6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7
四、公司章程.....	34
五、股東會議事規則.....	37
六、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明細表.....	39
七、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40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 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股數時宣佈)
- 二、 主席致詞
- 三、 討論事項
- 四、 報告事項
- 五、 承認事項
- 六、 臨時動議
- 七、 散會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105 年 6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整

地點:台元科技園區-劇場式會議中心(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 26 號 2 樓)

一、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二、 報告事項

1. 本公司 104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發放情形報告。
2. 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
3. 監察人審查 104 年度決算報告。

三、 承認事項

1. 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四、 臨時動議

五、 散會

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說明：配合新修正公司法增列第 235 條之 1、修正第 235 條及第 240 條條文，爰修正公司章程中關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分配來源及順序，其比率亦依相關法令規定予以合法化及合理化，惟不涉及本公司薪酬政策之修正；另部份條文配合法令及實際狀況酌作修正，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如下：

條文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說明
第十一條	股東會由董事長召集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之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實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股東會由董事長召集時，以董事長為主席， <u>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u> ；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依據公司法第 208 條規定，明確定義董事長職權之代理順序。
第十二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其委託書之使用，得依照主管機關訂定之規則辦理之。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 <u>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u> ，委託代理人出席，其委託書之使用， <u>悉依主管機關訂定之規則</u> 辦理之。	酌作文字修正。
第十三條	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酌作文字修正，以符合實際狀況。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天前通知各股東，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提議事項通知各股東。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天前通知各股東，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但對於持股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二十四條之一		本公司得為董事或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為符合章節內容，故將原第二十七條之一內容新增至本條。
第二十七條之一	本公司得為董事或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本條內容調整至第二十四條之一，故本條刪除。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以上。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五以下。 三、其餘為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前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例，授權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金狀況及其他內外環境之變更調整，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所謂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5% 為董監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監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配合公司司法修正。

<p>第二十八條之一</p>		<p>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p> <p>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50%分配股東紅利；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p>	<p>配合公司法修正。</p>
<p>第三十條</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五年七月一日，(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p>	<p>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五年七月一日，(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一日。</p>	<p>增列本次修正日期。</p>

決 議: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 104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發放情形報告。

說明：1. 擬自本公司 104 年度獲利分派董監酬勞 6,400,000 元、
員工酬勞 69,190,000 元，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

2. 本案業已於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敬請 鑒核。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本公司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0~15 頁。

第三案

案由：監察人審查 104 年度決算報告，敬請 鑒核。

說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6 頁。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明：本公司 104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業已編製完成，並經本公司監察人審核完成，提請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7~33 頁及第 10~15 頁)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明：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依法擬訂定分派項目如下：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48,829,314
減:精算利益列入保留盈餘	(6,372,63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42,456,684
加:本期稅後淨利	388,985,263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8,898,526)
可供分配盈餘	392,543,421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2.2 元)	369,329,536
期末未分配盈餘	23,213,885

註: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每股決議配發現金2.2元，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依其持有股份分配之；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其他收入項下。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通過後，由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若於除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總股數有所變動時，亦由董事會按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總股數，調整每股配發金額。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決議：

臨時動議

散 會

營業報告書

一、104 年度營業結果

本公司 104 年度整體營運結果如下：營業收入 33.06 億元，營業毛利率 43%，營業利益 3.92 億元，稅後淨利 3.89 億元，稅後每股盈餘為 2.32 元。104 年度產品銷售組合，以消費性產品為最大宗，包括語音產品及微控制器共占整體營收比重 65%，多媒體產品占 34%，其他占 1%。

今年適逢松翰成立二十週年，本公司以深厚的微控制器技術為核心，兼備語音及影像多媒體技術的優勢，在物聯網的興起下，於醫療電子、車用電子、智慧家電、安全監控、教育及智能娛樂...等消費電子應用上，均可望有廣大商機。展望未來，本公司將積極結合區域無線網路技術與雲端平台，提供客戶最具競爭力的解決方案，在電子產業的劇變大浪中以靈活及創新能力突破重圍，創建新局。

(一) 營收及獲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306,229	3,553,363	(247,134)	(7%)
營業毛利	1,426,479	1,516,481	(90,002)	(6%)
本年度淨利	388,985	524,483	(135,498)	(26%)
本年度其他 綜合損益	(14,082)	16,803	(30,885)	(184%)
本年度綜合 損益總額	374,903	541,286	(166,383)	(31%)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利息收入	19,910	22,644	(2,734)	(12%)

2.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104 年度	103 年度
資產報酬率(%)		10.18	13.4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18	16.02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3.35	33.57
	稅前利益	27.04	36.11
純益率(%)		11.77	14.76
每股純益(元)		2.32	3.12

(三)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4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 104 年度研發費用佔營收 25%，具體成果包括：

1. 積極推升製程技術及開發新產品應用，產品製程目前已經邁入奈米，開發的產品可望更降低功耗及具競爭優勢。
2. 消費性產品線，推出高階 32 位元平台採雙核心架構，可支援即時作業系統(RTOS)，提供 WiFi 連網能力及具備圖形、影像處理能力。微控制器產品方面，產品架構積極升級為內建閃存記憶體(Flash Type)規格及擴大 32 位元 ARM 架構產品，更增添 8051 系列，使產品佈局更完整，並開發完成近距離無線通訊晶片(Near Field Communication)，可與 MCU 及行動裝置連結，廣泛應用於身分識別、廣告、醫療電子或智慧家電。
3. 多媒體產品線方面：無線影音產品在居家網路監控應用方面，推出 32 位元 720P/1080P WiFi DIY Camera Turnkey Solution，最多可支援九路攝相機監看，以及高清畫質 IP Camera 平台；車用監控方面則推出無線倒車監控及高清畫質行車記錄器方案；在物聯網的應用，已推出可支援微信(WeChat)硬體平台的物聯網方案，可協助客戶快速開發各項智慧控制產品；光學辨識 (Optical ID) 晶片組，新一代產品大幅擴增可使用碼點數及增加模擬筆畫功能外，亦可搭配藍芽模組，做為無線輸入裝置，應用領域更廣泛。

二、105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及重要政策

1. 研究發展策略

- (1) 奠基於深厚的微控制器及影像核心技術，掌握消費性產品趨勢，強化產品系統開發，提供高整合度一站式方案(Turnkey Solution)，協助客戶縮短終端產品開發時程。
- (2) 不斷推升製程技術及開發新產品應用，以維持產品的競爭優勢，目前有多項產品製程邁入奈米世代，並追求更低功耗省電效能，以滿足客戶更多元化需求。
- (3) 強化軟體、硬體整合，除晶片硬體規格及效能提升外，更積極開發建置相關雲端平台及增值應用軟體(APPs)服務，提供客戶更完整的方案(Total Solution)。

2. 行銷策略

- (1) 深耕海內外市場，佈建完整周密的行銷代理通路，銷售據點已遍佈亞洲及美、加等地，並透過代理機制提供完善技術支援及透過網站提供技術文件及開發工具協助客戶解決問題及取得最新產品訊息。
- (2) 重點客戶開發方面：本公司成立以來，專注於語音核心技術，全球大型電子玩具品牌皆為公司長期合作夥伴；在微控制器市場深耕多年，中國家電大廠、通訊週邊產品方案廠商及台灣醫療電子廠商都與公司緊密合作，共同開發出最高品質及最具性價比的應用方案行銷全球。在視訊多媒體產品方面，主要客戶為筆電大廠，近年亦積極強化與網路平台、車用電子業者的合作，全力打造智慧安全居家與智慧行車安全的願景。光學辨識(Optical ID)產品方面，在幼教應用已是領導品牌，更積極擴充產品功能，開發其他領域的應用。本公司期望以多元的產品組合，掌握市場變化切入最新的潛力應用，可降低產品淡旺季的風險及創造下一波成長契機。

3. 生產策略

- (1) 善用台灣的半導體產業專業分工的價值鍊，與上下游供貨廠

商緊密合作，取得充分及優質的晶圓來源並確保產品良率與品質無虞。

(2) 除與本土上下游供貨廠商合作，亦採多元化外包策略與國外供貨商合作，以分散天災或意外造成的供貨風險。

4. 營運及財務規劃

(1) 以穩健經營累積營運資金，並擁有低負債及充足資金的強健體質及嚴謹的內控稽核制度，以確保財務體質強健及提升營運績效，可因應景氣變化的衝擊。

(2) 提供舒適安全的工作環境及優渥的員工福利與開放升遷管道，提升員工士氣及工作績效。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除持續專注於消費性電子領域，更將積極拓展應用廣泛之微控器及成長潛力高之多媒體產品，並依據 104 年度銷售情形及參考當前之產業環境、市場需求...等，推估 105 年度預計銷售數量約為 632,554 仟顆。

(三) 產銷政策

本公司堅持以高品質、高效率之方式服務客戶，創造客戶即時利益，凝聚全體員工「客戶滿意服務」共識，著眼於「提供客戶最具效益的 IC 設計」，強化快速研發能力，自產品規格制定上即參與開發，從應用的角度思考客戶需求，以獨立自主的創新技術、完整技術平台與軟、硬體開發工具，主動提供客戶量身訂做產品及完整服務。

在生產端，本公司與上游的晶圓供應廠商多年來維持良好的供貨關係，以穩定的晶圓需求，確保產能供需不虞匱乏，並適度提升產品製程，提供客戶最具效益及競爭力的產品。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過去帶動電子產業成長的個人電腦、行動裝置...等需求已趨飽和，隨著 4G LTE、雲端平台、物聯網等基礎環境逐漸普及，電子產品也將進入下一波的世代交替。物聯網產品如穿戴式電子裝置、智慧家電、居家安全監控、機器人、無人機等應用如雨後春筍推出，一躍成為全球電子展會上的亮點，亦被視為廠商開拓商機的新藍海，微控制器在其中扮演不可或缺角色。在車用影像市場及擴增與虛擬實境的領域中，無線視訊技術更具關鍵地位，本公司深耕多年無線視訊技術，結合微控制器的廣大客戶基礎及市占優勢，在物聯網/行車安全/無人機及機器人應用中，都可望有機會切入。

電子產業面臨一波波大變革，IC 設計業者也必須從過去的單純硬體提供者，提升為兼具硬體架構與軟體平台的全方位解決方案服務。本公司洞悉產業變局，已經著手強化軟硬體整合，並更積極培養軟體人才，期望結合公司既有優勢打造出跨領域的新興電子生態系統。

在企業永續經營方面，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不斷創新精神，追求客戶及使用者更便利操作介面之理念，以多元化產品開發技術暢通從 IC 設計、晶圓代工、到封裝測試等各項介面，落實「活力創新，客戶滿意」的品質政策，兼顧產品品質與環保效益以建立 SONIX 品牌的核心價值。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外部競爭環境的主要影響

中國快速崛起的 IC 設計產業，在政府全力扶植支持下，對於台灣 IC 設計廠商在產品競爭及人才需求方面產生很大的衝擊。此外，去年全球半導體產業也掀起一波波整併風潮，例如恩智浦半導體併購飛斯卡爾、安華高併購博通，英特爾也收購阿爾特拉...等，中國傾全力扶植本土半導體供應鏈，亦以龐大基金協助本土半導體業者進行併購，被外界視為不可抵擋的紅潮。這股整併浪潮，使台灣 IC 業者更需謹慎審視未來訂單的版圖可能有所轉移，及對手更強大的競爭與威脅。

(二)法規環境方面

本公司恪守各項法律及環保規範，產品供應鏈均導入流程管理，從 IC 設計、晶圓代工、到封裝測試等各項介面，均落實「活力創新，客戶滿意」的品質政策，積極延伸綠色產品政策，發展無害與綠色產品，兼顧品質與環保效益；強化節能與回收認知致力資源節約與污染預防；更密切注意各項法規之公佈及變動，及時提出因應措施，以符合各項改變需求，降低法規環境改變，所帶來之衝擊及影響。

(三)從總體經營環境層面而言

在全球發展上，中國品牌的成長已經形成一股強大力量，台灣廠商對中國市場的依存度提高，相對中國經濟的成長力道對於台灣業者影響甚鉅，為此，我們會更積極開拓其他領域市場如東北亞日、韓等地，以分散單獨仰賴中國市場的風險。

此外，面對全球性的半導體產業整併，競爭力的消長，必將牽動台灣半導體產業興衰，在此衝擊下，則有賴政府的政策給予 IC 設計業者協助支持。

(四)其他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並未對本公司造成財務及業務之重大影響。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之民國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敬人及劉水恩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高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惠紘

郭慶輝

沈禮人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及揭露。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9,648 仟元及 11,116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0.26% 及 0.28%；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 863 仟元及 (1,317)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利益總額之 0.23% 及 (0.2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劉 水 恩

劉水恩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5 日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045,784	28	\$ 669,279	1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13,654	3	127,608	3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九及二七)	987,806	27	1,440,383	37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五)	260	-	1,18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十及二六)	455,300	12	440,282	11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322,993	9	412,221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六)	51,893	1	63,101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977,690</u>	<u>80</u>	<u>3,154,060</u>	<u>81</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34	-	3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及十三)	9,648	-	13,05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四及二七)	457,571	12	453,029	1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193,460	5	197,286	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50,239	2	59,24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一)	31,572	1	32,70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7,308	-	7,45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49,832</u>	<u>20</u>	<u>762,809</u>	<u>1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727,522</u>	<u>100</u>	<u>\$ 3,916,86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2,268	1	\$ 45,931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六)	232,648	6	230,170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209,536	6	228,672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6,614	1	42,07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6,785	-	4,81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17,851</u>	<u>14</u>	<u>551,663</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四)	9,430	-	8,54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768	-	2,53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八)	24,850	1	18,098	-
2645	存入保證金	60,846	1	60,947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96,894</u>	<u>2</u>	<u>90,125</u>	<u>2</u>
2XXX	負債總計	<u>614,745</u>	<u>16</u>	<u>641,788</u>	<u>1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678,770	45	1,678,770	43
3200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62,661	2	62,661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39,474	25	887,026	2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8	-	7,616	-
3350	未分配盈餘	431,442	12	631,096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371,144</u>	<u>37</u>	<u>1,525,738</u>	<u>39</u>
3400	其他權益	202	-	7,912	-
3XXX	權益總計	<u>3,112,777</u>	<u>84</u>	<u>3,275,081</u>	<u>8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727,522</u>	<u>100</u>	<u>\$ 3,916,86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 3,306,229	100	\$ 3,553,36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十及二六）	<u>1,879,750</u>	<u>57</u>	<u>2,036,882</u>	<u>57</u>
5900	營業毛利	<u>1,426,479</u>	<u>43</u>	<u>1,516,481</u>	<u>43</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76,816	2	70,394	2
6200	管理費用	117,376	4	118,44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840,323</u>	<u>25</u>	<u>764,096</u>	<u>2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034,515</u>	<u>31</u>	<u>952,932</u>	<u>27</u>
6900	營業淨利	<u>391,964</u>	<u>12</u>	<u>563,549</u>	<u>16</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19,910	1	22,644	1
7110	租金收入（附註四及二十）	11,143	-	10,393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	7,402	-	8,588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1,434)	-	(4,458)	-
76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減損損失（附註四、五及十三）	-	-	(27,098)	(1)
722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83)	-	1,333	-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附註四及二十）	27,515	1	33,073	1
7590	其他支出（附註二十）	(2,169)	-	(1,83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61,984</u>	<u>2</u>	<u>42,636</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453,948	14	\$ 606,185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一)	64,963	2	81,702	2
8200	本年度淨利	388,985	12	524,483	15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四、 五及十八)	(7,678)	-	1,53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 註二一)	1,306	-	(261)	-
8310		(6,372)	-	1,27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 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356	-	702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756)	-	12,556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4,310)	(1)	2,270	-
8360		(7,710)	(1)	15,52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14,082)	(1)	16,803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74,903	11	\$ 541,286	15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2.32		\$ 3.12	
9850	稀 釋	\$ 2.27		\$ 3.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翰昇
信託
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附註十九) 股數 (仟股)	額	資本公積一 發行股票溢價 (附註十九)	保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盈餘公積	盈 餘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附註十九 合計	其他 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 供 出 售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權 益 總 計
A1	167,877	\$1,678,770	\$62,661	\$835,545	\$228	\$701,414	\$1,537,187	(\$3,021)	(\$7,616)	(\$3,021)	(\$7,616)	\$3,271,002		
B1	-	-	-	51,481	-	(51,481)	-	-	-	-	-	-	-	
B3	-	-	-	-	7,388	(7,388)	-	-	-	-	-	-	-	
B5	-	-	-	-	-	(537,207)	(537,207)	-	-	-	-	-	(537,207)	
D1	-	-	-	-	-	-	524,483	-	-	-	-	-	524,483	
D3	-	-	-	-	-	-	1,275	2,972	15,528	15,528	2,972	15,528	16,803	
D5	-	-	-	-	-	-	525,758	2,972	15,528	15,528	2,972	15,528	541,286	
Z1	167,877	1,678,770	62,661	887,026	7,616	631,096	1,525,738	(49)	7,912	7,912	(49)	3,275,081		
B1	-	-	-	52,448	-	(52,448)	-	-	-	-	-	-	-	
B3	-	-	-	-	7,388	(7,388)	-	-	-	-	-	-	-	
B5	-	-	-	-	-	(537,207)	(537,207)	-	-	-	-	-	(537,207)	
D1	-	-	-	-	-	-	388,985	-	-	-	-	-	388,985	
D3	-	-	-	-	-	-	(6,372)	(3,954)	(7,710)	(7,710)	(3,954)	(14,082)		
D5	-	-	-	-	-	-	382,613	(3,954)	(7,710)	(7,710)	(3,954)	374,903		
Z1	167,877	\$1,678,770	\$62,661	\$939,474	\$228	\$431,442	\$1,371,144	\$4,003	\$202	\$202	\$4,003	\$3,112,7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53,948	\$ 606,18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627)
A20100	折舊費用	58,454	56,157
A20200	攤銷費用	23,928	20,727
A21200	利息收入	(19,910)	(22,644)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74	184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83	(1,333)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8,258)	1,169
A29900	提撥退休金	(926)	(957)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434	4,458
A238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減損損失	-	27,09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8,959)	(13,25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26	(1,186)
A31150	應收帳款	(5,565)	55,878
A31200	存 貨	97,580	(119,28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918	(220)
A32130	應付票據	(13,663)	4,528
A32150	應付帳款	(30)	28,38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9,136)	(4,049)
A3220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887	71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1,963	(89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77,548	641,03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1,719	23,85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8,773)	(118,25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20,494	546,63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0,000)	(\$ 56,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9,617	101,863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455,112	-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355,343)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975	2,98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112)	(29,82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34	2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64	(1,45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4,924)	(15,92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90,066</u>	<u>(353,67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3,386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948)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37,207)	(537,20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38,155)</u>	<u>(533,82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100</u>	<u>(2,72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376,505	(343,58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69,279</u>	<u>1,012,86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45,784</u>	<u>\$ 669,27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健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寶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投資及其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及揭露。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9,648 仟元及 11,116 仟元，分別佔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之 0.26% 及 0.29%；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 863 仟元及 (1,317) 仟元，分別佔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綜合利益總額之 0.23% 及 (0.2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劉 水 恩

劉水恩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5 日



松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843,486	23	\$ 518,511	1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85,783	2	100,093	3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六）	977,018	27	1,395,223	36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五）	260	-	1,18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十）	363,305	10	372,462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五）	63,902	2	61,150	2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258,314	7	357,725	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五）	<u>43,219</u>	<u>1</u>	<u>45,390</u>	<u>1</u>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635,287</u>	<u>72</u>	<u>2,851,740</u>	<u>74</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7	-	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及十二）	369,909	10	361,715	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三及二六）	393,314	11	382,766	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四）	172,689	5	174,326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50,078	1	58,983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十）	30,894	1	31,48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u>4,847</u>	<u>-</u>	<u>4,580</u>	<u>-</u>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21,738</u>	<u>28</u>	<u>1,013,857</u>	<u>2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657,025</u>	<u>100</u>	<u>\$ 3,865,597</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2,268	1	\$ 45,931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五）	195,228	5	206,201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五）	188,911	5	213,154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26,614	1	42,07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u>34,335</u>	<u>1</u>	<u>25,165</u>	<u>1</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77,356</u>	<u>13</u>	<u>532,527</u>	<u>14</u>
	非流動負債				
25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四）	9,430	-	8,54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692	-	2,21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及十七）	24,850	1	18,098	-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二）	<u>30,920</u>	<u>1</u>	<u>29,138</u>	<u>1</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66,892</u>	<u>2</u>	<u>57,989</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544,248</u>	<u>15</u>	<u>590,516</u>	<u>15</u>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u>1,678,770</u>	<u>46</u>	<u>1,678,770</u>	<u>43</u>
3200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u>62,661</u>	<u>2</u>	<u>62,661</u>	<u>2</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39,474	25	887,026	2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8	-	7,616	-
3350	未分配盈餘	<u>431,442</u>	<u>12</u>	<u>631,096</u>	<u>17</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371,144</u>	<u>37</u>	<u>1,525,738</u>	<u>40</u>
3400	其他權益	<u>202</u>	<u>-</u>	<u>7,912</u>	<u>-</u>
3XXX	權益總計	<u>3,112,777</u>	<u>85</u>	<u>3,275,081</u>	<u>85</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3,657,025</u>	<u>100</u>	<u>\$ 3,865,59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翰利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及二五）	\$ 3,012,223	100	\$ 3,299,99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十九及二五）	<u>1,722,992</u>	<u>57</u>	<u>1,893,077</u>	<u>58</u>
5900	營業毛利	1,289,231	43	<u>1,406,920</u>	<u>42</u>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附註四）	(<u>8,590</u>)	-	(<u>4,938</u>)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280,641</u>	<u>43</u>	<u>1,401,982</u>	<u>4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十九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61,912	2	60,481	2
6200	管理費用	76,525	3	78,192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700,361</u>	<u>23</u>	<u>659,119</u>	<u>20</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38,798</u>	<u>28</u>	<u>797,792</u>	<u>24</u>
6900	營業淨利	<u>441,843</u>	<u>15</u>	<u>604,190</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18,074	1	19,101	1
7110	租金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5,813	-	5,723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五）	10,812	-	11,47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u>52,521</u>)	(<u>2</u>)	(<u>41,982</u>)	(<u>1</u>)
76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十二）	-	-	(<u>27,098</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225	處分投資利益 (損失)	(\$ 383)	-	\$ 1,023	-
7230	淨外幣兌換利益 (附註四及十九)	30,474	1	34,294	1
7590	其他支出 (附註十九)	(442)	-	(63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827</u>	<u>-</u>	<u>1,905</u>	<u>-</u>
7900	稅前淨利	453,670	15	606,095	18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十)	<u>64,685</u>	<u>2</u>	<u>81,612</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88,985</u>	<u>13</u>	<u>524,483</u>	<u>16</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四、五及十七)	(7,678)	-	1,53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u>1,306</u>	<u>-</u>	<u>(261)</u>	<u>-</u>
83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u>(6,372)</u>	<u>-</u>	<u>1,275</u>	<u>-</u>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310)	(1)	2,369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3,400)</u>	<u>-</u>	<u>13,159</u>	<u>-</u>
8360		<u>(7,710)</u>	<u>(1)</u>	<u>15,528</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14,082)</u>	<u>(1)</u>	<u>16,803</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74,903</u>	<u>12</u>	<u>\$ 541,286</u>	<u>1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10	基 本	\$ 2.32		\$ 3.12	
9810	稀 釋	\$ 2.27		\$ 3.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SUNG SHAN INDUSTRIAL CO., LTD.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附註十八)		資本公積 - 發行股票溢價 (附註十八)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盈餘		附註盈餘		其他權益 (附註四)		權益總計
	股數 (仟股)	金額	金額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	合計	合計		
A1	167,877	\$1,678,770	\$62,661	\$	\$835,545	\$228	\$701,414	\$1,537,187	(\$4,595)	(\$3,021)	(\$7,616)	(\$7,616)	\$3,271,002		
B1	-	-	-	51,481	-	-	(51,481)	-	-	-	-	-	-		
B3	-	-	-	-	7,388	-	(7,388)	-	-	-	-	-	-		
B5	-	-	-	-	-	-	(537,207)	(537,207)	-	-	-	-	(537,207)		
D1	-	-	-	-	-	-	524,483	524,483	-	-	-	-	524,483		
D3	-	-	-	-	-	-	1,275	1,275	12,556	2,972	15,528	15,528	16,803		
D5	-	-	-	-	-	-	525,758	525,758	12,556	2,972	15,528	15,528	541,286		
Z1	167,877	1,678,770	62,661	887,026	7,616	631,096	1,525,738	7,961	(49)	7,912	3,275,081	3,275,081			
B3	-	-	-	-	-	-	-	-	-	-	-	-	-		
B1	-	-	-	52,448	-	-	(52,448)	-	-	-	-	-	-		
B3	-	-	-	-	7,388	-	(7,388)	-	-	-	-	-	-		
B5	-	-	-	-	-	-	(537,207)	(537,207)	-	-	-	-	(537,207)		
D1	-	-	-	-	-	-	388,985	388,985	-	-	-	-	388,985		
D3	-	-	-	-	-	-	(6,372)	(6,372)	(3,756)	(3,954)	(7,710)	(7,710)	(14,082)		
D5	-	-	-	-	-	-	382,613	382,613	(3,756)	(3,954)	(7,710)	(7,710)	374,903		
Z1	167,877	\$1,678,770	\$62,661	\$939,474	\$228	\$431,442	\$1,371,144	\$4,205	(\$4,003)	\$202	\$3,112,777	\$3,112,7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53,670	\$ 606,09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627)
A20100	折舊費用	50,857	47,624
A20200	攤銷費用	23,743	20,545
A21200	利息收入	(18,074)	(19,10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77	98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383	(1,023)
A23700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回升利 益	(6,163)	(303)
A29900	提撥退休金	(926)	(95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52,521	41,982
A238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減損損 失	-	27,09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1,121)	(12,55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26	(1,186)
A31150	應收帳款	9,937	60,713
A31200	存 貨	105,574	(104,59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28	(560)
A32130	應付票據	(13,663)	4,528
A32150	應付帳款	(12,266)	30,80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4,649)	(2,086)
A3220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887	71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u>9,178</u>	<u>4,571</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32,419	701,7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900	17,99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78,773</u>)	(<u>116,570</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72,546</u>	<u>603,20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000)	(5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9,617	\$ 95,500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384,399)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418,205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4,115)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853)	(28,07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99)	(24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4,838)	(15,81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88,925</u>	<u>(383,03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711	-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1,958)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37,207)	(537,20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36,496)</u>	<u>(539,16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324,975	(318,99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18,511</u>	<u>837,50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43,486</u>	<u>\$ 518,51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一、半導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買賣經銷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電腦程式設計開發。
三、電子、化工、機械設備及化工原料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四、I599990 其他設計業。(積體電路設計、測試)
五、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轉投資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另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對外辦理保證及向有關機關、金融機構貸款之背書保證以及相互間之資金融通事宜。
-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臺灣省新竹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貳拾伍億元整，分為貳億伍仟萬股（含認股權證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貳仟伍佰萬股），每股新臺幣壹拾元整，分次發行，未發行股份由董事會視實際需要決議發行。
-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關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亦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七條：本公司股份之轉讓非將受讓人之姓名或名稱及住所或居所，記載於本公司股東名簿，不得以其轉讓對抗本公司。
- 第八條：股份之轉讓、繼承、贈予、設質、遺失、毀損及其他服務之處理，悉依公司法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服務處理準則辦理。
- 第九條：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十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由董事會依法召集之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十一條：股東會由董事長召集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之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主席由該召集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實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第十二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其委託書之使用，得依照主管機關訂定之規則辦理之。
- 第十三條：本公司各股東，除有公司法第 179 條規定之股份無表決權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開會三十天前通知各股東，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開會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提議事項通知各股東。
- 第十四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

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五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述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及決議方法，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本公司。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六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或法人股東之代表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全體董監持有之股份總額，依公司法及有關主管機關規定辦理。配合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悉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七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十八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但經主管機關限期改選，屆期仍未改選者，自限期屆滿時當然解任。

第十九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推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業務。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採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之任一方式為之。

第二十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推選一人代之。

第二十一條：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由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二十一條之一：董事會開會時，如以視訊會議為之，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二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式及議事經過之要領及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二十三條：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陳述意見，但不得加入表決。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聘請顧問及重要職員。

第六章 決算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應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二十七條之一：本公司得為董事或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數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以上。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五以下。

三、其餘為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

前項盈餘分配之種類及比例，授權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金狀況及其他內外環境之變更調整，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第七章 附則

第二十九條：本章程未定事項，須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章辦理。

第三十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五年七月一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二十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四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三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八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議議事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或其代理人)，應佩戴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並憑以計算股權。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三條：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由主席宣告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尚不足法定數額，主席得宣佈延長之，延長兩次仍不足法定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或代理人)出席時，得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之規定辦理，「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就普通決議事項為假決議」。進行前項假決議後，如出席股東(或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已達法定數額時，主席得隨即宣佈正式開會，並將已作成之假決議提請大會表決。
- 第四條：股東會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開會悉依議程排定之程序進行，非經決議不得變更之。前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會議經決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第五條：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須先以發言條填明出席證號碼、戶名及發言要旨送交主席，由主席決定發言之先後。出席股東(或代理人)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經確認之發言內容為準。
- 第六條：刪除。
- 第七條：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但經主席許可者，得延長三分鐘並以延長一次為限，出席股東發言逾時、逾次、超過議題範圍或有失會議秩序時，主席得予制止或終止其發言，其他出席股東(或代理人)亦得請主席為之。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時，其他股東(或代理人)除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或代理人)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不服主席之制止，第十七條規定准用之。
- 第八條：同一議案，每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九條：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期間宣告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告中止討論，並提付表決。

- 第十條：經宣告討論終止或停止討論之議案，主席即提付表決。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工作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
- 第十一條：議案之表決，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視為通過。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議案即視為否決，毋庸再行表決。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 第十二條：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之規定：「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第十三條：股東對於攸關個人利益之會議事項，致可能有害於公司利益之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 第十四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
- 第十五條：會議進行如遇空襲警報時，即宣佈停止開會或暫停開會，各自疏散俟警報解除一小時後繼續開會。
- 第十六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配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第十七條：股東(或代理人)應服從主席、糾察員(或保全人員)關於維持秩序之指揮，對於妨害股東會之人，主席或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得予以排除。
- 第十八條：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等相關法令及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
- 第十九條：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第二十條：本程序訂立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

董事、監察人持有股數明細表

- 1.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 10,072,623 股
- 2.全體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 1,007,262 股

基準日：105 年 4 月 22 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停止過戶日股東名簿 記載之持有股數
董事長	陳賢哲	7,270,261
董事	鮑世嘉	3,099,318
董事	熊健怡	3,892,219
董事	潘銘鎧	2,220,515
董事	陳燦榮	-
獨立董事	蔡高忠	-
獨立董事	周志誠	-
全體董事(不含獨立董事持股) 合計股數		16,482,313
監察人	沈禮人	342,319
監察人	高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
監察人	郭慶輝	28,907
全體監察人持股合計股數		1,021,226

註：本公司截至 105 年 4 月 22 日已發行股份總數計 167,877,062 股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運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本次並無無償配股，不適用。